（上接 C706 版）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不含评估)。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漳州港丽景湾

股东情况：张一平持有其 2%的股权，陈锦山持有其 98%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659.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4,767.79 万元，净资产为 891.29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933.11 万元，净利润 18.34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85. 泉州市富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3.64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厦门）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陈建德、泉州市富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富山”）、厦门福三商贸有限公司、厦门永润楷实业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漳州港丽景湾，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漳州市富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富山”）50%和 7.5%、20%、7.5%、15%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漳州富山拟按各方权益比例向各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泉州富山预计由项目公司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3.64 亿元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泉州市富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18 日

注册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东湖街湖景苑 B 幢 1504 室

法定代表人：陈锦山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销售：建筑材料。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漳州港丽景湾

股东情况：张一平持有其 2%的股权，陈锦山持有其 98%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197.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41.77 万元，净资产为 -144.65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286.99 万元，净利润 472.56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86. 南昌华一科技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1.70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达阳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合作方南昌华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一科技”）合作开发江西景德镇昌南新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景德镇裕光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裕光”）60%与 40%的权益，目前项目分期开发建设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景德镇裕光拟按权益比例向双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华一科技预计由项目公司景德镇裕光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1.70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昌华一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9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溪南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张水平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江西景德镇昌南新项目

股东情况：张水平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与张水平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8,100.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117.09 万元，净资产为 1,983.49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1.59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0 年、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87. 福建盼盼投资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3.17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晋江丽景湾项目)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融锦欣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合作方福建盼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盼盼”）、福建百宏投资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晋江丽景湾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泉州阳光城晋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晋泰”)34%和 33%、33%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泉州晋泰拟按双方权益比例向双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福建盼盼预计由项目公司泉州晋泰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3.17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盼盼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6 日

注册地址：晋江市安海镇前蔡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蔡金垵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对房地产业、金融业、制造业、餐饮业、酒店业、采矿业的投资。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晋江丽景湾项目

股东情况：蔡文良持有其 10%的股权，蔡金垵持有其 9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65,435.7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5,177.67 万元，净资产为 10,258.07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739.41 万元，净利润 396.51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88. 福建百宏投资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2.86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融锦欣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合作方福建盼盼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百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百宏”)合作开发晋江丽景湾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泉州阳光城晋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晋泰”)34%和 33%、33%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泉州晋泰拟按双方权益比例向双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福建百宏预计由项目公司泉州晋泰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百宏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3 月 12 日

注册地址：晋江市世纪大道福璟花园别墅 F33#-F33

法定代表人：吴仲钦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证券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纺织业、化纤业、交通能源业、电子信息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晋江丽景湾项目

股东情况：吴仲钦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暂无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89. 江苏悦丽房地产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4.94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慈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江苏悦丽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悦丽”)合作开发太仓萌丽云邸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太仓彤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彤光”)60%及 40%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太仓彤光拟按双方权益比例向双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江苏悦丽预计由项目公司太仓彤光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4.94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悦丽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地址：江阴市长庆路 284 号

法定代表人：王列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地产经纪；物业服务；展示展览服务；水利水电工程、机电设备工程、土木工程、油漆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保温工程、钣金工程、架线工程、焊接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建筑工程、地基和基础建设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脚手架搭建；建材、五金产品、日用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太仓萌丽云邸项目

股东情况：江苏锦时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0,682.96 万元，负债总额为 46,725.84 万元，净资产为 3,957.12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34.13 万元，净利润 43,822.26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0. 上海桂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8.50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房地产（广州）有限公司与合作方上海桂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公司广州阳光城吉如玖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吉如玖”)，分别持有其 51%及 49%股权。因储备项目落地中，项目公司广州吉如玖拟按双方权益比例向双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上海桂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预计由广州吉如玖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8.50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桂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8 月 12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豪路 8、10、12 号 9 幢 257 室

法定代表人：魏明光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

股东情况：魏明光持有其 50%股权，卞瑾持有其 50%股权。公司与上述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暂无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1. 浙江元垄房地产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5.14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上海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浙江元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元垄”）合作开发柯桥璞悦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平台公司上海光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的权益，目前项目开发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拟按权益比例向各合作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浙江元垄预计由项目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5.14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元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1 月 11 日

注册地址：绍兴市柯桥区柯桥鉴湖路百福园

法定代表人：陈雅文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柯桥璞悦项目

股东情况：绍兴和诚化纤有限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绍兴柯桥永泰大厦有限公司持有其 4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公司资产总额为 416,003.86 万元，负债总额为 434,602.56 万元，净资产为-18,598.70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671.14 万元，净利润 3,662.44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2. 上海招商置业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2.60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光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合作方上海招商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招商置业”)合作开发上海奉贤肖塘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平台公司绍兴光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和 49%的权益，目前项目开发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拟按权益比例向各合作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上海招商置业预计由项目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2.60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招商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28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4333 弄 217 号 101 室

法定代表人：吕斌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上海奉贤肖塘项目

股东情况：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暂无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3. 卓越置业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4.89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上海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卓越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置业”)合作开发苏锡通 35 地块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南通光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光卓”)51%和 49%的权益，目前项目开发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南通光卓拟按权益比例向各合作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卓越置业预计由项目公司南通光卓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4.89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卓越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 年 6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皇岗商务中心 1 号楼 6501

法定代表人：李华

注册资本：116,500 万港元

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含限制项目）等。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苏锡通 35 地块项目

股东情况：卓越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暂无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4. 杭州富阳山水置业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3.29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 100%权益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富阳山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阳山水”）及浙江富阳诚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杭州悦江府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杭州富阳利光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阳利光”，为公司控股子公司)60%、20%与 20%的股权，项目建设及销售情况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富阳利光拟按股权比例向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富阳山水预计由项目公司富阳利光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3.29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富阳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7 月 19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依江路 376 号

法定代表人：凌士良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贰级)；建筑材料(除沙石)批发，零售。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杭州悦江府项目

股东情况：凌士良持有其 89%股权，何文强持有其 11%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08,139.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2,329.37 万元，净资产为 15,809.84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1,450.20 万元，净利润 4,280.31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1 年财务指标。

95. 浙江富阳诚建房地产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3.17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富阳山水置业有限公司及浙江富阳诚建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阳诚建”)合作开发杭州悦江府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杭州富阳利光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阳利光”，为公司控股子公司)60%、20%与 20%的股权，项目建设及销售情况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富阳利光拟按股权比例向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富阳诚建预计由项目公司富阳利光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3.17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富阳诚建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4 月 18 日

注册地址：杭州富阳区富春街道金桥北路 121 号

法定代表人：邵国梁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专营二级)。 销售：建筑材料、建筑五金、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室内外装饰、技术咨询服务(除中介)、物业管理服务。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杭州悦江府项目

股东情况：邵国梁持有其 95%股权，倪建锋持有其 5%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6,439.6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906.42 万元，净资产为 10,533.23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149.42 万元，净利润 8,306.09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96. 浙江德业投资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2.80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浙江德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德业”)合作开发杭州上林湖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浙江上林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上林湖”，为公司控股子公司)70%与 30%的股权比例，项目建设及销售情况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浙江上林湖拟按股权比例向公司及浙江德业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浙江德业预计由项目公司浙江上林湖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2.80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德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1 月 9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路 116 号

法定代表人：夏惟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纸张、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日用百货、办公自动化设备、计算机软件、硬件、汽车配件、机电设备、通信设备的销售，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杭州上林湖项目

股东情况：夏惟勤持有其 78%的股权，夏志勤持有其 22%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6,676.69 万元，负债总额为 5,232.74 万元，净资产为 11,443.95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83.47 万元。暂无该公司 2020 年级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7. 杭州金地自在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2.88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金地自在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地自在城”)、德信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锦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杭州海德公园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浙江金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30%、24%、23%与 23%的权益比例，项目建设及销售情况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浙江金澳拟按权益比例向各方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金地自在城预计由项目公司浙江金澳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2.88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金地自在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8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厚仁路 150 号 549 室

法定代表人：李伟

注册资本：272,7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户理财等金融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杭州海德公园项目

股东情况：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98. 德信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3.68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金地自在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德信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信地产”)、浙江锦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杭州海德公园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浙江金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30%、24%、23%与 23%的股权比例，项目建设及销售情况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浙江金澳拟按股权比例向各方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德信地产预计由项目公司浙江金澳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3.68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德信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9 月 1 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胡一平

注册资本：339,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营销策划服务，房地产销售代理，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从事进出口业务，建筑装饰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市场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杭州海德公园项目

股东情况：浙江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99. 浙江锦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2.76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金地自在城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德信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锦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锦珏”)合作开发杭州海德公园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浙江金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30%、24%、23%与 23%的股权比例，项目建设及销售情况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浙江金澳拟按股权比例向各方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浙江锦珏预计由项目公司浙江金澳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2.76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锦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5 月 20 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环站东路 97 号云峰大厦裙房 301-3 室

法定代表人：车荣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杭州海德公园项目

股东情况：车荣坤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00. 杭州星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5.65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星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星澳”)合作开发杭州花溪里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平台公司杭州盛资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盛资隆”)51%和 49%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平台公司杭州盛资隆拟按双方权益比例向双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杭州星澳预计由项目平台公司杭州盛资隆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5.65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星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3 月 8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南大道 518 号兴耀大厦 1110 室

法定代表人：黄东良

注册资本：50 万元

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品牌管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设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杭州花溪里项目

股东情况：杭州兴耀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01. 杭州市城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6.12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杭州瑞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市城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城建”)、中天美好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开发金华婺江印月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金华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荣德”)34%和 33%、33%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拟按权益比例向各合作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杭州市城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预计由项目公司金华荣德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6.12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市城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9 年 7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长生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吴旭东

注册资本：10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壹级)，市政工程建设承发包；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金华婺江印月项目

股东情况：杭州城建众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02. 中天美好集团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6.12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杭州瑞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市城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中天美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美好”)合作开发金华婺江印月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金华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荣德”)34%和 33%、33%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金华荣德拟按权益比例向各合作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中天美好预计由项目公司金华荣德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6.12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天美好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22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城星路 69 号中天国开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华学严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室内装饰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水电安装及维修，酒店管理，养老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金华婺江印月项目

股东情况：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99%的股权，楼永良持有其 1%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03. 杭州亦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2.08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浙江置业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杭州亦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亦拓”)合作开发宁波北仑项目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平台公司杭州康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和 49%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拟按权益比例向各合作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杭州亦拓预计由项目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2.08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亦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2 月 26 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城厢街道萧绍路 996 号 208 室

法定代表人：关剑

注册资本：1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宁波北仑项目项目

股东情况：众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04. 福建省君颐东方投资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2.51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合作方郑州市榕鑫商贸有限公司及福建省君颐东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君颐”)合作开发郑州丽景湾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郑州市旭天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旭天盛”)60%、20%与 20%的股权比例，目前项目分期开发建设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郑州旭天盛拟按股权比例向各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福建君颐预计由项目公司郑州旭天盛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2.51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省君颐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4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 15 层 A 区-0947(自贸试验区内)

法定代表人：吴群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金融业、房地产业、工业、农业、商业、娱乐业、文化产业、建筑业、物流业、制造业、医疗业、渔业、信息产业、电子商务的投资及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环保材料、机械设备、日用品、工艺品、电子产品的批发及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郑州丽景湾项目

股东情况：吴群持有其 80%股权，余良伟持有其 20%股权。公司与上述自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05. 郑州市榕鑫商贸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1.46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合作方郑州市榕鑫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榕鑫”)及福建省君颐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合作开发郑州丽景湾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郑州市旭天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旭天盛”)60%、20%与 20%的股权比例，目前项目分期开发建设及销售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郑州旭天盛拟按股权比例向各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郑州榕鑫预计由项目公司郑州旭天盛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1.46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郑州市榕鑫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地址：新郑市龙湖镇华南城中央公园 11 号楼 29 层 2902

法定代表人：林千灯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五金交电、建材、通讯器材、电器产品、不锈钢制品、铝合金制品、玻璃制品、保温、防腐、防水、隔热、材料、管材、钢材、电线、电缆、轴承。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郑州丽景湾项目

股东情况：林千灯、张维各持有其 50%股权。公司与上述自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06. 南阳博济健康服务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1.15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合作方南阳博济健康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博济”)、孙中阳合作开发南阳丽景公园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河南博泰恒信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博泰恒信”)56%和 34.32%、9.68%的权益，目前项目建设正常。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增加项目公司收益，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河南博泰恒信拟按权益比例向各合作方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南阳博济预计由项目公司河南博泰恒信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1.15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阳博济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南阳市卧龙路田源新城 A 区 5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信静芬

注册资本：500 万元

经营范围：健康咨询；餐饮服务；会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南阳丽景公园项目

股东情况：文加持有其 70%的股权，信静芬持有其 30%的股权。公司与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07. 榆林华神煤炭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8.41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陕西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榆林华神煤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华神”)合作开发榆林璞悦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榆林市恒昌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恒昌”）60%与 40%的权益比例。目前项目建设正常，但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榆林恒昌拟按权益比例向各位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榆林华神预计由项目公司榆林恒昌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8.41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榆林华神煤炭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沙河东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李红玉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煤炭、焦粉、钢材、木材、建材、机电设备、五金、汽车配件、硅铁、生铁的销售。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榆林璞悦项目

股东情况：李汉荣、郝婧各持有其 50%股权。公司与上述自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482.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83.76 万元，净资产为 498.35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79.65 万元。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08. 天水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1.80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陕西有限公司与合作方榆林华神煤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华神”)合作开发榆林璞悦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榆林市恒昌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恒昌”）60%与 40%的权益比例。目前项目建设正常，但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项目公司榆林恒昌拟按权益比例向各位股东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榆林华神预计由项目公司榆林恒昌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的富余资金。

（2）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水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13 日

注册地址：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二十里铺工业示范区赵崖新区 6 号

法定代表人：马志忠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商品房销售。

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天水恒顺阳光城翡丽湾

股东情况：天水恒顺生态资源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马志忠、耿长生分别持有其 51%、31.85%、17.15%股份。公司与上述公司及自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09. 上海红星美凯龙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预计调拨不超过 0.90 亿元项目富余资金

（1）调拨富余资金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山西有限公司与合作方上海红星美凯龙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红星美凯龙”)、山西景熙置业有限公司及山西鑫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太原宸流村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太原星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星光城”)51%、24%、20%及 5%的股权比例。目前项目建设及销售正常，但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为提高累积资金的使用效益，有效盘活沉淀资金，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当地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项目公司太原星光城拟按权益比例向公司及上海红星美凯龙提供同等条件的资金调回，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流动资金。因此，上海红星美凯龙预计由项目公司太原星光城调拨不超过人民币 0